

证券代码：832107

证券简称：达能电气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辽宁达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辽宁达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2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辽宁达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全国股转系统关于信息披露的要求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十八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	第五十八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

<p>括以下内容：</p> <p>（一）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会议期限；</p> <p>（二）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；</p> <p>（三）以明显的文字说明：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，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；</p> <p>（四）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条件；</p> <p>（五）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，电话号码。</p> <p>第一百六十八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的会议通知，以专人、传真、邮件、电话或其他方式进行。</p> <p>第一百六十九条 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，由被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（或盖章），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；公司通知以邮件送出的，自交付邮局之日起第 7 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；公司通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的，以发出第二天为送达日；公司通知以电话方式进行的，以通知当天为送达日期。</p>	<p>括以下内容：</p> <p>（一）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会议期限；</p> <p>（二）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；</p> <p>（三）以明显的文字说明：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，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；</p> <p>（四）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条件；</p> <p>（五）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，电话号码。</p> <p>（六）会议以邮件或公告等书面形式进行通知。</p> <p>第一百六十八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的会议通知，以专人、传真、邮件、电话或公告等方式进行。</p> <p>第一百六十九条 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，由被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（或盖章），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；公司通知以邮件送出的，自交付邮局之日起第 7 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；公司通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的，以发出第二天为送达日；公司通知以电话方式进行的，以通知当天为送达日期；公司通知以公告方式进行的，以公告当天为送达日期。</p>
--	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

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修改公司章程符合相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、发展产生不良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辽宁达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

辽宁达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28日